**信阳市关于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

**调查处理情况的公告**

**河南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信阳市环境信访件交办问题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第九批D20181101129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涉及区县及部门**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 **备注** |
| **1** | **受理编号：**信阳D20181101129号  **环境信访问题为：**  罗山县朱堂乡刘楼村郑畈组一养猪场，养殖规模约300余头距居民很近，废水排入附近小河，猪粪堆在路边，气味难闻。 | **罗山县朱堂乡** | 举报反映“罗山县朱堂乡刘楼村郑畈组一养猪场，养殖规模约300余头距居民很近，废水排入附近小河，猪粪堆在路边，气味难闻”问题基本属实。经查，该养殖场是位于刘楼村郑畈组朱武路路边约50米处，位于董寨鸟类自然保护区内。养殖户主为郑启元，距离居民区不足20米，建于2000年10月，占地面积约2.2亩，现存栏生猪180头，现场检查此场建立了污粪沉淀池、干粪房等处理设施，但场内雨污分流设施不彻底、污粪处理设施不完善，养殖污水经污粪沉淀池缺口直排到附近小河。 | 基本属实 | **1**、因刘楼村地处董寨国家自然保护区内，属禁养区，该养殖场离居民区很近，乡政府于2018年11月3日对郑启元养猪场下达了关闭通知书，责令其在2019年1月25日前关闭，养殖场负责人郑启元承诺逐步把所有生猪处理完，2019年1月25日关闭养猪场。2018年11月8日现场检查该养殖场已封堵排污口。  **2、**朱堂乡纪委于 2018年11月10日对负有属地管理职责的刘楼村主任梁发满和负有行业监管职责的朱堂乡农业中心支部书记万文琦进行环保工作约谈。 |  |